

# 112 年度潛在及既有海洋保護區輔導計畫 七美漁業資源保育區第 2 場小型工作坊

## 會議記錄

**地點：**七美鄉平和社區活動中心 (澎湖縣七美鄉平和村 8 鄰 23 號)

**時間：**112 年 8 月 26 日(六)、27 日(日)

**與會人員：**七美鄉居民、澎湖縣七美生態人文永續發展協會、平和社區發展協會、澎湖縣政府農漁局、澎湖漁業生物研究中心、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國立中山大學等。(兩日活動共計 70 人)

**會議內容：**

### 壹、公民科學家訓練課程

1. 潮間帶調查實作
2. 亞潮帶馬糞海膽調查實作(8/26 調查共計 781 顆)
3. 潮間帶常見物種辨識
4. 七美漁業資源保育區第 1 場小型工作坊及生態調查結果分享

### 貳、議題討論

#### 一、海洋保育案例分享

1. 三棘蟹保育案例分享，金門及澎湖蟹保育研究行動、美國蟹保育成果。(主講人：國立中山大學張懿教授)

#### 二、七美漁業資源保育區管理效益提升討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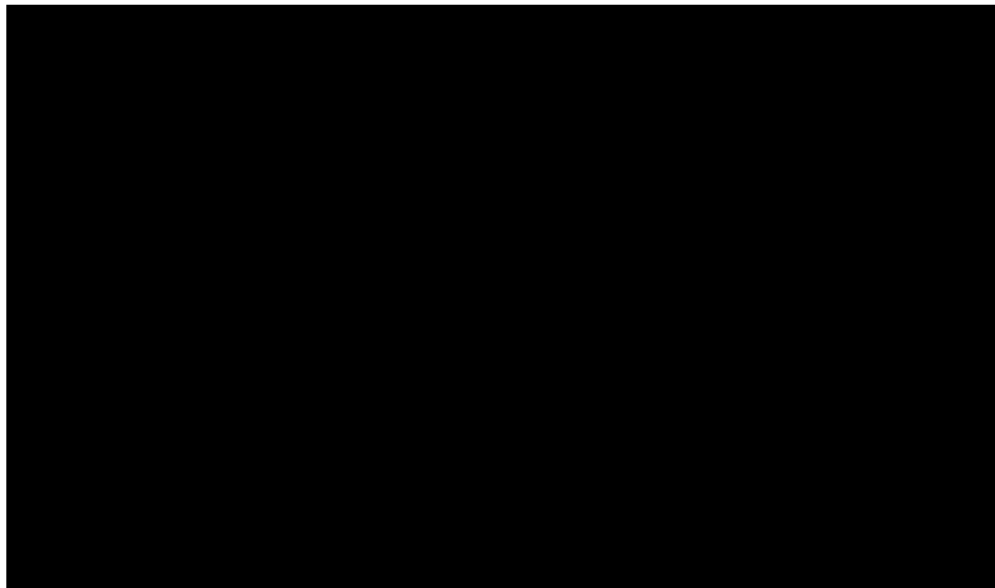
1. 七美舊有之九孔養殖池生態觀察分享(主講人：國立中山大學劉莉蓮教授)：本區位於七美漁業資源保育區北邊之舊有九孔養殖池，因過去受到颱風侵襲而損壞，故目前並未有漁業養殖。而舊有的人造石牆與出水口，在冬天相較於七美其他地區浪況較小，逐漸成為了許多石珊瑚、海葵、多種珊瑚礁魚類的庇護區，為潛在海洋資源熱點，且因與現有保育區相連，建議可釐清土地使用現況與所有權，或可作為保育區延伸或擴大範圍的潛在區域，促使資源增加或提供其他更多元的用運方式。
2. 七美保育與種苗放流之可行性 (主講人：澎湖漁業生物研究中心謝恆毅主任)：中山大學團隊在本年度的 6 月及 8 月皆有來到七美保育區作

調查，可以看到保育區已經有出現保育成效，在保育區內也有發現鐘螺，水試所過往在青灣海域放流量大概是 10 萬隻，若鄉親覺得有必要以七美保育區的大小，可以嘗試在區內放流 1 萬隻測試，假設今年度放流後，計算每 100 公尺有幾顆，假設第一年有 3 至 5 顆，第二年有 10 或 20 顆，就表示保育漸漸有成效，若後續鐘螺可以在保育區內自行繁殖，保育區外周圍的數量也會慢慢回來。過往水試所在青灣的放流的經驗就是如此，在潮間帶撿螺的居民也發現鐘螺數量有增加。水試所上個月曾放流 70 顆鱗砵碟貝，有 69 顆固著成功，等這次颱風過後會再去調查存活率多少。本次劉老師在保育區北邊觀察到的九孔池中有野生的砵碟表，表示此區可能適合作為砵碟貝復育池，若可先將小顆的砵碟貝養殖在九孔池中，待成長至 15 公分左右後再移至池外放流就比較不怕魚類啄食，因為砵碟貝不會移動，很適合養殖在池中，請志工協助每年記錄大小，若鱗砵碟成功，也可以考慮放養其他兩種砵碟。水試所有資源供大家使用，但希望能夠有良好的管理，尤其現在七美保育區的成效大家都能看到，若能輔以九孔池做為中間育成場，將養殖一些物種並等他們適應當地的環境後再放流，這樣成功率會更高，若居民們同意，水試所都願意協助並提供資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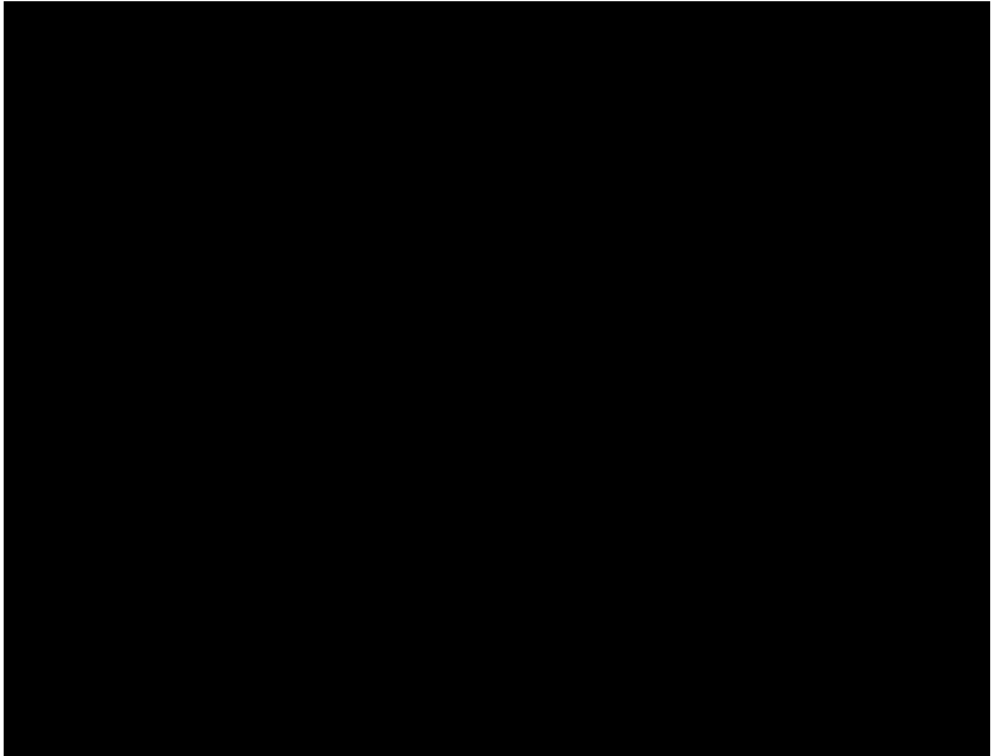
3. 澎湖縣政府農漁局張宏安秘書:

本次縣政府來此的目的第一為了解目前當地資源的情況，第二為了解七美當地資源放流的可行性，第三為蒐集大家的意見看如何提升保育區的成效，如果要擴大保育區範圍或是提升為完全禁漁區，大家有意見都可以提出，共同協助縣政府擬定適合的管理方式。

三、意見交流



- 
- 
- 



**結論：**本次會議與會者 同意以劃設核心區作為完全禁漁區、擴大劃設緩衝區，以及保留潮間帶傳統採集使用之方式提升管理成效。由國立中山大學會後提供初步分區管理建議圖，供後續管理法規修訂使用(詳附錄)。

## 附錄

### 七美漁業資源保育區保育計畫（建議版）

#### 壹、保護區緣起、目的及依據

##### 一、緣起

「七美漁業資源保育區」於民國 88 年 12 月 28 日公告實施，依漁業法第 45 條規定公告保護區範圍為七美鄉平和村（大港）水泥樁甲點至乙點處，自低潮線向外海延伸 100 公尺之沿岸海域。保育對象為九孔、海膽、龍蝦、鐘螺，全年不得以任何方式進入保育區範圍內採捕保育種類。並於民國 111 年預告公告修正保育區範圍，限制事項公告至今愈 20 年尚未變更，考量保育區內資源現況與過往不同，且為建立與當地居民共同理，契合在地保育及環境整體發展，達成達到生態與社會經濟永續發展之目標，遂於辦理「七美漁業資源保育區保育計畫」第 1 次通盤檢討。

##### 二、目的

1. 保護海洋生態環境及資源，維護生物多樣性。
2. 妥善經營海洋資源，以達永續利用。
3. 藉由保護區分區管制規劃，兼顧居民生計與生態保育。
4. 提供社會大眾一處具有生態保育及教育研究之最佳場所。

##### 三、計畫依據

漁業法第 44 條第 1 項第 4 款、第 7 款、第 9 款及第 45 條

#### 貳、範圍及保育管理措施

##### 1. 分區規劃

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於民國 112 年 8 月 27 日召開七美漁業資源保育區輔導工作坊，澎湖縣政府農漁局與在地居民取得分區管制的共識，將保護區重行劃分為核心區及緩衝區，並提出兩版分區範圍圖詳如下列所示。

版本一



點位經緯度(WGS-1984 座標系統)	
A 點：23°12'17.7"N; 119°25'11.3"E	E 點：23°12'11"N; 119°25'13"E
B 點：23°12'27.3"N; 119°25'00.4"E	F 點：23°12'13"N; 119°25'15"E
C 點：23°12'25.0"N; 119°24'56.5"E	G 點：23°12'28"N; 119°24'54"E
D 點：23°12'15.4"N; 119°25'08.4"E	H 點：23°12'30"N; 119°24'58"E
	I 點：23°12'27"N; 119°25'E

範圍：保護區範圍陸側以 F 點至 H 點之海岸堤防為界，海域以 G 點、C 點、D 點及 E 點連線為界。其中 A 點、B 點、C 點及 D 點連線範圍為核心区（完全禁漁區），面積 4.56 公頃，左右兩側為緩衝區 1、緩衝區 2，面積 2.87 公頃，總面積約 7.43 公頃。

版本二



點位經緯度(WGS-1984 座標系統)	
A 點：23°12'13"N; 119°25'15"E	E 點：23°12'13"N; 119°25'15"E
B 點：23°12'27.3"N; 119°25'00.4"E	F 點：23°12'17"N; 119°25'11"E
C 點：23°12'25.0"N; 119°24'56.5"E	G 點：23°12'21"N; 119°25'5"E
D 點：23°12'11"N; 119°25'13"E	H 點：23°12'23"N; 119°25'2"E
	I 點：23°12'27"N; 119°24'59"E

範圍：保護區範圍陸側以 A 點至 B 點之海岸堤防為界，海域以 C 點至 D 點、E 點及 I 點連線為界。其中 E 點、F 點、G 點、H 點及 I 點連線範圍以深至海域邊界為核心區（完全禁漁區），面積 4.48 公頃，以淺至海岸堤防為緩衝區，面積 1.77 公頃，總面積約 6.25 公頃。

## 2.限制事項

(1) 核心區管制事項:

核心區係完全禁漁區，除為試驗研究目的及作為漁業資源復育用途，並經本府許可外，禁止以任何方式進入採捕水產動植物或破壞水產生物棲地環境。

(2) 緩衝區管制事項:

緩衝區低潮線以淺之潮間帶開放當地居民徒手採集螺類、貝類、紫海膽、梅氏長海膽、海藻等生物資源。低潮線以深之亞潮帶除為試驗研究目的或其他必要事項，並經本府核准者外，禁止以任何方式進入採捕水產動植物或破壞水產生物棲地環境。

(3) 違反限制事項規定者，依漁業法第 65 條第 6 款規定處新臺幣 3 萬元以上 15 萬元以下罰鍰。

(4) 本保育區範圍及限制事項，本府得依保育成效或管理需要，予以調整。

## 參、經營管理計畫

### 一、預期達成目標與期程規劃

短期（1-2 年）

- 修正公告範圍、座標、限制事項
- 執行保育區生態調查，建立指標物種復育計畫
- 定期舉辦在地公民科學家訓練課程

中期（3-5 年）

- 執行第二次通盤檢討計畫
- 持續辦理生態長期監測與保（復）育工作

長期（6-10 年）

- 恢復本區海域及潮間帶生態多樣性及其生態環境

### 二、生態調查計畫

確立固定生態監測樣點，定期進行分區性生態調查，採用海洋委員會提供之生態監測標準與方法。

### 三、保護區對鄰近聚落之社會經濟影響評估

評估保護區周邊農林漁牧及觀光產業受到保護區影響之經濟收益變化，了解潛在社會衝擊與反應，以利居民溝通、說服或調整，推動海洋保護區共管共好之目標。